

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现根据贵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将本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以及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487号文件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00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35.00元，共计募集资金35,000.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2,518.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32,482.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1年9月30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7,216,410.48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317,603,589.52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1〕413号）。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330,614,619.99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3,011,030.47元。公司募投项目已经建设完成，并达到可使用状态。

截至本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所有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已注销。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①“智能化VAR3光平台项目”：为了实现“智能化VAR3光平台项目”建成后能够更好地运营，有效整合公司内部资源，降低经营成本，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公司将“智能化VAR3光平台项目”实施主体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钱江经济开发区分公司变更为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变更业经2013年7月20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13年8月

9 日 201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②“销售与技术服务区域中心建设项目”：为提高超募资金使用效率和募投项目建设质量，满足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公司决定调整“销售与技术服务区域中心建设项目”的场地建设，各区域中心的办公场地由租赁调整为购买，并以超募资金追加投资 1,322.00 万元；根据实际发展的需要，综合考虑地理位置、办公环境等多方面因素，公司将“销售与技术服务区域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之一的重庆变更为成都。上述变更业经 2012 年 7 月 29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并经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智能化 VAR3 光平台项目”已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投资进度为 95.72%，募集资金结余 411.48 万元。根据 2015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募投项目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智能化 VAR3 光平台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411.48 万元（含利息收入 207.91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在使用募集资金过程中，公司本着合理、有效、节约的原则谨慎使用募集资金，从自身实际情况出发，严格把控项目采购和建设成本，使募集资金产生节余。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1、根据 2011 年 10 月 27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额募集资金归还银行借款 17,500,000.00 元。

2、根据 2011 年 11 月 24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额募集资金 24,000,000.00 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3、根据 2013 年 3 月 18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额募集资金 41,000,000.00 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4、根据 2015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募投项目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智能化 VAR3 光平台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411.48 万元（含利息收入 207.91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5、根据 2016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并经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账户中尚未有明确使用用途的超募资金（含利息）余额人民币 21,208,511.42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1. 数字视频联网监控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不直接产生利润，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但本项目建成后公司的研发能力将进一步提高，有利于开发新的产品，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提高公司的整体核心竞争力。

2. 销售与技术服务区域中心建设项目不构成利润中心，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但本项目建成后，公司在全国建立营销网络，有利于实现公司全国性经营战略；同时，该项目的实施将有利于完善公司营销服务体系，提升公司区域市场的服务能力，提高响应市场的速度，使服务更贴近用户需求，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五、其他差异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四月六日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31,760.36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33,061.4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11 年：7,080.67				
						2012 年：5,201.08				
						2013 年：9,567.95				
						2014 年：7,279.53				
						2015 年：1,342.25				
						2016 年：2,589.98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承诺投资项目										
1	智能化 VAR3 光平台项目	智能化 VAR3 光平台项目	4,759.00	4,759.00	4,555.43	4,759.00	4,759.00	4,555.43	-203.57	2014 年 6 月 30 日

2	数字视频联网监控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数字视频联网监控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512.00	3,512.00	3,542.92	3,512.00	3,512.00	3,542.92	30.92	2013年9月30日
3	销售与技术服务区域中心建设项目	销售与技术服务区域中心建设项目	2,531.00	3,853.00	3,918.81	2,531.00	3,853.00	3,918.81	65.81	2013年9月30日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0,802.00	12,124.00	12,017.16	10,802.00	12,124.00	12,017.16	-106.84	
节余募集资金投向										
4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411.48	411.48		411.48	411.48		
节余募集资金投向小计				411.48	411.48		411.48	411.48		
超募资金投向										
1		归还银行贷款		1,750.00	1,750.00		1,750.00	1,75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8,620.85	8,620.85		8,620.85	8,620.85		
3	销售与技术服务区域中心建设项目	销售与技术服务区域中心建设项目	1,322.00	1,322.00	[注 1]	1,322.00	1,322.00	[注 1]		2013年9月30日
4	高清安防监控系统整体解决产品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高清安防监控系统整体解决产品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10,000.00	10,000.00	10,261.97	10,000.00	10,000.00	10,261.97	261.97	2016年6月30日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11,322.00	11,322.00	20,632.82	11,322.00	11,322.00	20,632.82		
合 计			22,124.00	22,124.00 [注 2]	33,061.46	22,124.00	22,124.00	33,061.46		

[注 1]：系以超募资金追加投资承诺投资项目，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等项目情况统一在承诺投资项目“3. 销售与技术服务区域中心建设项目”中反映。

[注 2]：超募资金投向“3. 销售与技术服务区域中心建设项目”的调整后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项目投向“3. 销售与技术服务区域中心建设项目”的调整后投资总额存在重复，合计数中不再加计超募资金投向“3. 销售与技术服务区域中心建设项目”的调整后投资总额。

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1	智能化 VAR3 光平台项目	82.86%	3,860.00 [注 1]	827.79	1,706.72	1,134.25	3,668.76	否
2	数字视频联网监控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注 2]		-	-	-	-	-	-
3	销售与技术服务区域中心建设项目[注 2]		-	-	-	-	-	-
4	高清安防监控系统整体解决产品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68.37%	1,381.87 [注 3]	-	-	1,123.27	1,123.27	否

[注 1]：“智能化 VAR3 光平台项目”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承诺效益为 1,544 万元/年，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承诺效益为 1,544.00 万元/年*2.5 年=3,860.00 万元。

[注 2]：“数字视频联网监控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销售与技术服务区域中心建设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详见本报告三(二)之说明。

[注 3]：“高清安防监控系统整体解决产品研发与产业化项目”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承诺投产后次年实现收入 16,480.00 万元，达产后每年实现收入 20,600.00 万元；投产期第一年实现净利润 2,763.74 万元，投产期第二年实现净利润 5,736.68 万元，投产期第三年及以后各年度实现净利润 10,849.06 万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项目累计承诺效益为 2763.74 万元/年*0.5 年= 1,381.87 万元。